



尼希米記第十一章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尼希米記

05/11/2025



【尼希米記主日學課程表】

周次	日期	主題	教師
1	3/2	尼希米記簡介、第一章	王傳義
2	3/9	尼希米記第二章	王智
3	3/16	尼希米記第三章	王鑫
4	3/23	尼希米記第四章	徐學智
5	3/30	尼希米記第五章	王鑫
6	4/6	尼希米記第六章	王傳義
7	4/13	尼希米記第七章	王智
8	4/20	尼希米記第八章	徐學智
9	4/27	尼希米記第九章	王鑫
10	5/4	尼希米記第十章	王傳義
11	5/11	尼希米記第十一章	王智
12	5/18	尼希米記第十二章	徐學智
13	5/25	尼希米記第十三章	王鑫

以斯拉記、尼希米記



以

尼希米記
Nehemiah



耶路撒冷



主前538/434年



歷史書

古列王

所羅巴伯

耶書亞

亞達薛西王

大利烏王

以斯拉

亞達薛西王

利未人

下令重建聖殿

帶領群眾上耶路撒冷

祭壇與聖殿根基

下令停建

下令重建

帶領群眾上耶路撒冷

下令准予歸回

上耶路撒冷

私下代禱

公開認罪

1

2

3

4

5

6

7

8

9

10

第一批歸回
BC.538

重建

第二批歸回
BC.458

悔改認罪

第三批歸回
BC.445

重建

更新

悔改認罪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返回猶大

尼希米

督建城牆

敵人破壞

內憂
生活疾苦

外患
敵人陰謀

守衛
人口普查

宣讀律法

認罪禱告

重新立約

進住耶路撒冷

祭司利未人名錄

奉獻城牆

改革與復興

以斯拉

第11章 聖城內外的新居民

- 一、定居聖城中的百姓 (1-24)
- 二、猶大便雅憫的村莊 (25-36)

一、定居聖城中的百姓 (1-24)

1. 挑選聖城的居民 (1-2)

4: 22那時，我又對百姓說：「各人和他的僕人**當在耶路撒冷住宿**，好在夜間保守我們，白晝做工。」

7: 4**城是廣大**，其中的**民卻稀少**，房屋還沒有建造。

7: 73於是祭司、利未人、守門的、歌唱的、民中的一些人、尼提寧，並以色列眾人，**各住在自己的城裏**。

“聖城”

是耶路撒冷城的簡稱。耶路撒冷是猶大人宗教信仰的中心，是聖殿的居所。按照律法要求，一切的男丁每年必須三次上耶路撒冷聖殿朝拜（出23:14-19）。這個詞常出現在先知書中，可見先知心中對聖殿及百姓的聖潔有強烈的願望（賽48:2，但9：24）。

11：百姓的首領住在耶路撒冷。其餘的百姓掣籤，每十人中使一人來住在**聖城**耶路撒冷，那九人住在別的城邑。**2**凡甘心樂意住在耶路撒冷的，百姓都為他們祝福。

11:1 百姓的**首領**住在耶路撒冷。其餘的**百姓掣籤**，每十人中使一人來住在聖城耶路撒冷，那九人住在別的城邑。**2**凡**甘心樂意**住在耶路撒冷的，百姓都為他們祝福。

I. 挑選聖城的居民 (1-2)

- 職責法
- 抽籤法
- 自願法



11:1 百姓的首領住在耶路撒冷。其餘的百姓掣籤，每十人中使一人來住在聖城耶路撒冷，那九人住在別的城邑。**2** 凡甘心樂意住在耶路撒冷的，百姓都為他們**祝福**。

聖經中的祝福：

言詞——為賜下恩惠或能力，有效的祝福語可帶來益處（創12:1-3）

祝禱——一種獻上的祈禱（創24:60）

賜福——從神而來，神賜福給人類（創1:28）等受造之物

稱讚——讚美的對象一定是神

2. 定居聖城的領袖（3-9）

定居聖城的猶大支派：

3 以色列人、祭司、利未人、尼提寧，和所羅門僕人的後裔都住在猶大城邑，各在自己的地業中。本省的首領住在耶路撒冷的記在下面：**4**（然而）其中有些猶大人和便雅憫人。

猶大人中有法勒斯的子孫、烏西雅的儿子亞他雅。烏西雅是撒迦利雅的儿子；撒迦利雅是亞瑪利雅的儿子；亞瑪利雅是示法提雅的儿子；示法提雅是瑪勒列的儿子。**5**又有巴錄的儿子瑪西雅。巴錄是谷何西的儿子；谷何西是哈賽雅的儿子；哈賽雅是亞大雅的儿子；亞大雅是約雅立的儿子；約雅立是撒迦利雅的儿子；撒迦利雅是示羅尼的儿子。**6**住在耶路撒冷、法勒斯的子孫共四百六十八名，都是勇士。

由於**586BC**被巴比倫帝國所滅的猶大國只有以色列12支派中的兩個支派為主體，即猶大支派和便雅憫支派，其中又以猶大支派為主幹。

因此，當波斯帝國允許被巴比倫帝國擄至外地的以色列人回歸故土，回歸人潮中也是以猶大支派的家庭為多數，他們入住聖城的人數也最多。其中法勒斯宗族是大衛家族的後裔，當中有許多勇士。

-
- 按照希伯來家譜記錄，應該以亞他雅開始，追溯其祖輩，由下輩尋根溯源至祖輩。中文和合本的語序恰與之相反，個別人名重複兩次寫出。
 - 希伯來文的“兒子”是親屬關係詞，可指父子間的關係，也可指祖輩與孫輩間的關係。

2. 定居聖城的領袖（3-9）

定居聖城的便雅憫支派：

7 便雅憫人中有米書蘭的兒子**撒路**。米書蘭是約葉的兒子；約葉是毗大雅的儿子；毗大雅是哥賴雅的儿子；哥賴雅是瑪西雅的儿子；瑪西雅是以鐵的儿子；以鐵是耶篩亞的儿子。

8 其次有**迦拜、撒來的子孫**，共九百二十八名。

9 細基利的兒子**約珥**是他們的長官。哈西努亞的兒子**猶大**是耶路撒冷的副官。

3. 定居聖城的祭司 (10-14)

由於聖城耶路撒冷明顯是以聖殿為其關鍵性地標，因此
在聖殿服事的祭司即成為定居耶路撒冷城居民的重要成員；
他們身份尊貴，多出自名門望族，也在聖殿中擔當重要的職任，
在回歸群體中形成一股推動百姓敬拜神、服侍神的力量。

3. 定居聖城的祭司 (10-14)

10祭司中有**雅斤**，又有約雅立的兒子**耶大雅**；

11還有管理神殿的**西萊雅**。西萊雅是希勒家的兒子；希勒家是米書蘭的兒子；米書蘭是撒督的兒子；撒督是米拉約的兒子；米拉約是亞希突的兒子。**12**還有他們的弟兄在殿裏供職的，共八百二十二名；

又有耶羅罕的兒子**亞大雅**。耶羅罕是毗拉利的兒子；毗拉利是暗洗的兒子；暗洗是撒迦利亞的兒子；撒迦利亞是巴施戶珥的兒子；巴施戶珥是瑪基雅的儿子。**13**還有他的弟兄作族長的，二百四十二名；

又有亞薩列的兒子**亞瑪帥**。亞薩列是亞哈賽的兒子；亞哈賽是米實利末的兒子；米實利末是音麥的兒子。**14**還有他們弟兄、**大能的勇士**共一百二十八名。哈基多琳的兒子撒巴第業是他們的長官。

4.定居聖城的利未人 (15-18)

15 利未人中有哈述的兒子示瑪雅。哈述是押利甘的兒子；押利甘是哈沙比雅的兒子；哈沙比雅是布尼的兒子。

16 又有利未人的族長沙比太和約撒拔**管理神殿的外事。**

17 **祈禱的時候，為稱謝領首**的是米迦的兒子瑪他尼。米迦是撒底的兒子；撒底是亞薩的兒子；又有瑪他尼弟兄中的八布迦為副。還有沙母亞的兒子押大。沙母亞是加拉的兒子；加拉是耶杜頓的兒子。

18 在聖城的利未人共二百八十四名。



4.定居聖城的利未人 (15-18)

在第七章的回歸名單中，利未人僅有**74人**（7:43），但此處定居聖城的利未人則有**284人**，可能是當初許多利未人被未被巴比倫軍隊擄走，而是繼續存留在猶大省。他們當中有管理聖殿外務的人才、以及負責帶領敬拜和禱告的人才。曆代志上**9：14-34**詳細記錄了他們的分工情況。其中**6位**利未領袖的名字與曆代志上相同。

5.定居聖城的其他人才 (19-24)

A聖殿守衛

19守門的是亞谷和達們，並守門的弟兄，共一百七十二名。**20**其餘的以色列人、祭司、利未人都住在猶大的一切城邑，各在自己的地業中。

B聖殿雜役

21尼提寧卻住在俄斐勒；西哈和基斯帕管理他們。

5.定居聖城的其他人才 (19-24)

C聖殿歌手

22在耶路撒冷、利未人的長官，管理神殿事務的是歌唱者亞薩的子孫、巴尼的兒子**烏西**。巴尼是哈沙比雅的儿子；哈沙比雅是瑪他尼的儿子；瑪他尼是米迦的儿子。**23**王為歌唱的出命令，**每日**供給他們必有一定之糧。

D皇帝特使

24猶大兒子謝拉的子孫、米示薩別的儿子毗他希雅**輔助王辦理猶大民的事**。



小結：

- 管理人才（監督、副監督、皇帝特使、家族領袖）
- 防衛人才（勇士貴族們）
- 行政人才（守衛、雜役）
- 音樂人才（聖歌詩班隊長及成員）
- 教育人才（祭司、利未人）
- 外展人才（聖殿外務負責人）
- 禱告人才（聖殿詩班的代禱者）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1. 城外定居的猶大村莊 (25-30)

25 至於村莊和屬村莊的田地，有猶大人住在基列·亞巴和屬基列·亞巴的鄉村；底本和屬底本的鄉村；葉甲薛和屬葉甲薛的村莊；

26 耶書亞、摩拉大、伯·帕列、

27 哈薩·書亞、別是巴，和屬別是巴的鄉村；

28 洗革拉、米哥拿，和屬米哥拿的鄉村；

29 音·臨門、瑣拉、耶末、

30 撒挪亞、亞杜蘭，和屬這兩處的村莊；拉吉和屬拉吉的田地；亞西加和屬亞西加的鄉村。他們所住的地方是從別是巴直到欣嫩谷。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2. 城外定居的便雅憫村莊 (31-36)

31 便雅憫人從迦巴起，住在密抹、亞雅、伯特利和屬伯特利的鄉村。

32 亞拿突、挪伯、亞難雅、

33 夏瑣、拉瑪、基他音、

34 哈疊、洗編、尼八拉、

35 羅德、阿挪、匠人之谷。

36 利未人中有幾班曾住在猶大地歸於便雅憫的。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2. 城外定居的便雅憫村莊 (31-36)

便雅憫支派依附於猶大支派，人數不多，因此所屬的村莊也不多。尼希米把從前住在猶大支派村莊的利未人遷居到便雅憫人當中，不僅可增加這些村鎮的人數帶來繁榮，更重要的是利未人也可在便雅憫人中執行信仰上的教育以提升他們的素質，帶來靈性的復興。

- 8章：學習神的話語
- 9章：禁食悔改禱告
- 10章：全民立志守約
- 11章：進入聖城核心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2. 城外定居的便雅憫村莊 (31-36)

回歸群體返回故國，在神賜給他們的地業中選擇定居的地方，均衡發展。這裡提到有些利未人分開住在便雅憫人當中，旨在說明回歸的利未人跟其他支派一樣，也有自由選擇居住的權利，他們有的定居在聖城、有的住在便雅憫人中間、也有些分散居住在猶大地的其他村莊中。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小結：

本段記錄了百分之九十的百姓、住在耶路撒冷之外的村莊和其所屬田野的名單。透過尼希米的城市更新計劃，重新分配人口，十分之一的猶大人入住耶路撒冷，其他十分之九可隨意在耶路撒冷以外所承襲的周邊土地上重建他們的家園，使聖城更新計劃得以順利完成。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小結：

因著城牆重建完成，猶大人的那種亡國寄人籬下而失去的民族身份認同感得以重新恢復；同時因著耶路撒冷的特殊地位，象征他們與神的關係也重新恢復，這也成為猶大人支持尼希米決定的重要內在動力。

二、城外的猶大便雅憫村莊 (25-36)

小結：

祭司在宗教及靈性的事務上扮演極為重要的角色，
產生對百姓的影響力。祭司若敬畏神、與同樣為神的
大發熱心的尼希米及其敬拜、以及耶路撒冷城的更
話，將對聖殿的祝福。尼希米尊重祭司政治領袖而
新是他們的事奉；祭司也不為討好政治領袖而
涉他們的律例典章。祭司尼希米在宗教責任與世俗
釋神之律例典章。祭司尼希米在宗教責任與世俗
理之間作出明知的區分，使各方面人才各盡其職、
協同發展。

【屬靈生命操練邀請】



-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整個尼希米記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 **[尼11：2] 凡甘心樂意住在耶路撒冷的，百姓都為他們祝福。**
- **反思：**
 1. 尼希米是如何進行城市更新的，有哪些方面是值得我們學習的？
 2. 在教會中如何可以使不同恩賜的人彼此協作，同心建造基督的身體？